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 承办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
项目

实施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

委托单位：昌吉州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宏昌天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摘 要

一、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况

数据要素作为新型生产要素，是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抓手。为贯彻落实《“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赋能自治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数据局等部委联合印发的《关于举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的通知》（国数政策〔2025〕19号）要求，自治区确定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为承办单位，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协办。本次大赛通过遴选出一批应用成效显著、创新性强、引领效应好的数据要素典型案例，聚焦解决实际问题，突出数据要素价值，展现新疆在数据要素应用与创新方面的成就和潜力，带动相关技术、产业发展。承办此次大赛是昌吉州响应国家“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的具体行动，能推动国家战略在边疆地区落地生根，向全疆乃至全国展现昌吉州在数据中心建设、数字化治理等方面的成果，提升区域知名度和影响力。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以下简称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据此设立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

（二）项目实施情况



7月23日，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召开2025年第12次党组会议（昌州数发党组〔2025〕19号），审议通过《关于委托第三方具体负责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组织实施工作的请示》。结合前期组织询价结果，会议同意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具体承办，由数字经济和数据要素科按程序做好后续工作。赛事按照报名、初赛、决赛、闭幕式四个阶段推进：报名阶段（5月至7月10日），面向全国进行项目征集，开启新疆分赛参赛报名工作；初赛阶段（7月10日至7月31日），采取线上专家评审方式评选晋级项目；决赛阶段（8月底），采取线下路演、答辩方式评比。赛事结束后，按要求向全国大赛组委会提交晋级全国总决赛推荐名单。闭幕式阶段，11月6日，在昌吉迎宾馆二期会议中心二楼会议厅举办闭幕式暨颁奖仪式，国家数据局、自治区人民政府有关领导出席并致辞。

（三）绩效目标

1. 总目标

根据国家数据局等部门《关于举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的通知》（国数政策〔2025〕19号）文件精神，承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保障赛事顺利举办，遴选数据要素典型案例，打破平台壁垒、推进数据互通互连，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打响“数字昌吉”品牌，提升区域影响力。

2.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的规定，结合项目相关信息，评价小组对原有项目年度目标进行完善



后，将年度目标细化分解为个性指标，与文件下发的共性指标共同构成该项目三级指标体系，经与预算单位沟通后，最终确定该项目个性指标如下：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根据国家数据局等部门《关于举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的通知》（国数政策〔2025〕19号）文件精神，承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保障赛事顺利举办，遴选数据要素典型案例，打破平台壁垒、推进数据互通互连，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打响“数字昌吉”品牌，提升区域影响力。		项目2025年计划投入资金44.70万元，项目计划完成举办“数据要素×”大赛场次1次，指导参赛队伍数量24支。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大赛顺利举办，推动数据要素在经济社会各领域的应用与创新，展现昌吉州数字化发展成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数据要素×”大赛场次	≥1次
		指导参赛队伍	≥24个
	质量指标	宣传实效（曝光率）	≥100万人次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年11月10日前
	成本指标	租车费	≤5.38万元
		参会人员的差旅费	≤10.68万元
		会场租赁费	≤7.25万元



		宣传物料成本	≤ 10.94 万元
		会务费	≤ 10.4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破平台壁垒， 不断推进数据互通互 连	不断推进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赛单位满意度	$\geq 95\%$

二、绩效评价情况

（一）评价结论

运用由评价小组研发并通过主管单位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基础数据填报、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数据及项目单位提供的资料，评价小组对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的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 97.60 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分配情况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 2025 年年初预算资金 44.7 万元，全年预算数 44.7 万元，资金为财政专项资金。

2. 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 2025 年全年执行数 44.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三）项目绩效情况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顺利完成赛事报名、初赛、决赛及闭幕式各阶段工作，覆盖 13 个行业赛道及 1 个创新赛道，参赛队伍数量达到预期目标。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推动了数据要素在工业制造、现代农业、商贸流通等行业领域的应用与创新，展现了昌吉州在数据中心建设、数字化治理等方面的成果，提升了区域知名度和影响力，突显财政资金在推动数字经济发展中的重要作用。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规范采购流程，保障赛事服务质效

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通过政采云平台服务市场以在线询价方式确定赛事组织服务供应商，最终由新疆飞马智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中标。采购程序规范、透明，并通过政采云平台完成全部采购流程，确保了赛事组织服务的专业性和高质量，为大赛的顺利举办提供了坚实保障。

2. 完善赛事组织架构，强化统筹协调



赛事设立分赛组委会，由自治区数字化发展局作为牵头单位，其他主办单位作为组成单位，负责分赛的组织实施。昌吉州人民政府作为承办单位，由州数字化发展局具体负责承办工作，设立赛事执行办公室。2025年7月23日，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召开第12次党组会议（昌州数发党组〔2025〕19号），审议通过委托第三方具体承办事宜，形成“决策指导层—统筹协调层—执行层”三级组织架构，确保赛事各项工作有序推进。赛事按照报名、初赛、决赛、闭幕式四个阶段有序实施，赛事组织高效规范。

3. 注重赛事成效，强化质量管控

赛事累计吸引846个项目报名参赛，较上年增长32%，最终163个项目脱颖而出。其中：2个项目代表新疆征战全国大赛，分别斩获全国开放性创新赛道、农业赛道二等奖。通过赛事平台，发掘了一批与自治区产业痛点高度契合的可落地的解决方案，有力彰显了“数字昌吉”品牌影响力。赛事结束后开展的满意度调查显示，参赛团队综合满意度达99.31%，赛事组织服务质量得到参赛各方高度认可。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绩效指标设置不科学，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

成本指标设置过于冗长。该项目在绩效目标表中设置了6项成本指标，分别为：会务用车费用；参会领导及嘉宾、专家教授、工作人员费用；会场租赁费；会议手册及案例集等印刷制作费用、主持人、公证人员、专家指导各项费用、会务服务、比赛直播录播费用，



过于细碎冗长。业务人员对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要求理解存在偏差，将“细化”等同于“分拆”，绩效指标应当适度归并，同类支出合并为单项成本指标。

部分指标目标值设置不够科学。“宣传实效（曝光率）”目标值为“ ≥ 100 万人次”，实际业绩值达“168.88 万人次”，完成率 168.88%，目标值明显偏低。主要原因在于该种项目举办较少，缺乏可参照的历史数据，但目标值设置时对赛事规模预期和媒体传播效应研判不足，导致目标值缺乏挑战性和科学性。

四、建议和改进措施

1. 科学设置绩效指标，提升指标可衡量性

在后续项目绩效申报过程中，建议将成本指标进行适度归并。例如：主持人、公证人员、专家指导费用、会务服务及直播录播费用可合并为“会务费”；参会领导及嘉宾、专家教授、工作人员费用简化为参会人员的差旅费；会议手册及案例集等印刷制作费用单列为“宣传物料成本”。覆盖主要支出方向，便于执行和考核。

合理确定指标目标值。在今后类似赛事承办中，以本次赛事实际业绩值为基础，结合赛事规模预期和媒体报道计划，科学设定更具挑战性和合理性的目标值。对于首次举办的项目，可参考同类赛事历史数据或行业标准进行目标值测算。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资金情况	3
(三) 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4
(四) 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7
(一) 绩效评价目的	7
(二) 绩效评价原则	8
(三) 绩效评价依据	8
(四) 评价方法	12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0
(六) 绩效评价工作程序	12
三、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17
(一)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7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20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0
(二) 项目管理情况	23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6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8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31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31
(二) 存在的问题	32
六、有关建议	32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33
(一) 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33
(二) 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33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33
(一) 下一年度预算安排	34
(二) 及时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34
(三) 评价结果公开	34
附件:	35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系列文件的要求，受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的委托，新疆宏昌天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承担了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立项的背景及目的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



据要素作用的意见》，加快推进《“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数据局等部委联合印发的《关于举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的通知》（国数政策〔2025〕19号）要求，自治区数字化发展局等21家单位共同主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作为承办单位，按照人民政府安排，由州数字化发展局负责此次大赛承办工作。

数据要素已被上升为国家战略，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推进数字中国建设作出新部署。承办此次大赛是昌吉州响应国家“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的具体行动，能推动国家战略在边疆地区落地生根。承办此次规模最大、覆盖领域最广的一届新疆分赛，能向全疆乃至全国展现昌吉州在数据中心建设、数字化治理等方面的成果，提升区域知名度和影响力。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以下简称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据此设立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

2. 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实施主体为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主要职责为：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关于数字化发展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筹推进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工作，负责数据资源管理、数字经济发展、数字政府建设等相关工作，承担“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赛事组织、会务保障等具体实施工作。

3.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的核心目标为承办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具体内容包括：赛事报名组织、初赛线上评审、决赛线下路演及答辩、闭幕式及颁奖仪式。赛事紧扣国家大赛指南要求，以应用为引领，围绕工业制造、现代农业、商贸流通、交通运输、金融服务、科技创新、文化旅游、医疗健康、医疗保障、应急管理、气象服务、城市治理、绿色低碳等行业领域，对应设置 13 个赛道，同时为鼓励探索数据开发利用新模式新业态，单独设置创新赛道。

4. 项目实施情况

7 月 23 日，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召开 2025 年第 12 次党组会议（昌州数发党组〔2025〕19 号），审议通过《关于委托第三方具体负责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组织实施工作的请示》。赛事组织服务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供应商。赛事按照报名、初赛、决赛、闭幕式四个阶段推进：报名阶段（5 月至 7 月 10 日），面向全国进行项目征集，累计吸引 846 个项目报名；初赛阶段（7 月 10 日至 7 月 31 日），采取线上专家评审方式评选晋级项目；决赛阶段（8 月底），采取线下路演、答辩方式评比；11 月 6 日，在昌吉迎宾馆二期会议中心举办闭幕式暨颁奖仪式，国家数据局、自治区人民政府有关领导出席。11 月 5 日晚举办“天山论数”数字化发展局长闭门会，11 月 6 日上午举办政企座谈会、供需对接会和企业深度行。赛事结束后，按要求向全国大赛组委会提交晋级全国总决赛推荐名单，最终 2 个项目代表新疆征战全国大赛，分别斩获全国开放性创新赛道、农业赛道二等奖。

（二）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分配情况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预算资金 44.7 万元，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资金 44.7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2. 资金使用情况

该项目 2025 年实际支出资金 44.7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为 100%。全部支付至赛事承办方新疆飞马智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支出涵盖租车费（5.38 万元）、参会人员的差旅费（10.68 万元）、会场租赁费（7.25 万元）、宣传物料成本（10.94 万元）及会务费（10.45 万元），各项支出均有费用明细清单，资金拨付程序规范，支出符合预算批复用途，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三）项目组织与管理情况

1. 项目组织情况

本项目涉及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昌吉州财政局、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各单位职责如下：

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作为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单位，负责赛事承办工作的总体领导和统筹协调，审定赛事承办工作方案及重大事项，协调州直相关部门配合做好赛事综合保障工作，指导州数字化发展局具体落实各项承办任务，确保赛事安全、有序、圆满举办。



昌吉州财政局：负责审核专项资金的年度预算及项目资金拨付管理，协同部门制订和完善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项目申报指南，参与项目财务事项评审，根据专项资金预算和项目实施进度及时拨付资金，并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绩效考核和监督检查。

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作为大赛具体协办单位，在州人民政府领导下，负责大赛承办工作的组织实施与日常管理。主要职责包括：编制项目预算申报及绩效目标，制定赛事承办工作方案并报州人民政府审定；通过政采云平台服务市场组织采购，确定第三方服务机构并签订承办服务协议；组织召开党组会议研究审议赛事承办重大事项；统筹赛事各阶段组织工作，协调场地、安保、网络、医疗等综合保障；对第三方服务机构承办工作进行监督指导和验收考核，支付承办服务费用；对赛事工作进行总结评估及绩效自评。

2. 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资金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及预算管理有关规定，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要求实行专款专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四）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的规定，结合项目相关信息，评价小组对原有项目年度目标进行完善后，将年度目标细化分解为个性指标，与文件下发的共性指标共同



构成该项目三级指标体系，经与预算单位沟通后，最终确定该项目绩效目标如下：

1. 总目标

根据国家数据局等部门《关于举办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的通知》（国数政策〔2025〕19 号）文件精神，承办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保障赛事顺利举办，遴选数据要素典型案例，打破平台壁垒、推进数据互通互连，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打响“数字昌吉”品牌，提升区域影响力。

2. 年度绩效目标

本项目 2025 年计划投入资金 44.70 万元，项目计划完成举办“数据要素×”大赛场次 1 次，指导参赛队伍数量 24 支。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大赛顺利举办，推动数据要素在经济社会各领域的应用与创新，展现昌吉州数字化发展成果。

表 1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数据要素×”大赛场次	≥1 次
		指导参赛队伍	≥24 个
	质量指标	宣传实效（曝光率）	≥100 万人次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5 年 11 月 10 日前
	成本指标	租车费	≤ 5.38 万元
		参会人员的差旅费	≤ 10.68 万元
		会场租赁费	≤ 7.25 万元
		宣传物料成本	≤ 10.94 万元
		会务费	≤ 10.45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破平台壁垒，不断推进数据互通互连	不断推进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赛单位满意度	$\geq 9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将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从决策、管理、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了解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目标设定情况、资金分配、使用及管理情况，为实现绩效目标制定的制度、采取的措施等、资金使用效果和绩效目标完



成情况，项目实施后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性影响等情况，收集整理客观真实的基础数据，为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管理提供决策依据。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问题，采取相应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切实提高财政性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原则

1. 科学公正、客观、真实原则。

严格执行财政部门规定的程序，以项目实际情况为主，选用操作性较强的评价方法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标准统一、依据充分。

2. 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公平性原则。

即把财政支出行为及其过程的实际情况，通过对其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公平性的比较和评价分析，判断支出的行为过程和执行的业绩、效果优劣。

3. 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原则。

定量分析建立在支出项目的资金决策和资金执行后的产出上，主要通过对项目产出量化指标的统计分析进行评价。定性分析主要是根据绩效评价材料及有关信息数据，结合专家评审意见，以更全面、合理、准确地反映支出的实际效益。

（三）绩效评价依据



1. 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2.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3. 财政部关于印发《第三方机构预算绩效评价业务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监〔2021〕4号）；
4.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
5. 关于印发《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新财预〔2018〕158号）；
6.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新财预〔2021〕49号）；
7. 关于印发《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9号）；
8. 关于印发《自治区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92号）；
9. 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提交的绩效自评表；
10. 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提交的资金下达文件、财政资金支付凭证等项目基础资料；



11. 适用于该项目的其他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四）评价方法

正确的评价方法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在实际项目结合经验的情况下，评价小组采取的方法包括但不限于：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详细方法应用如下：

在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公众评判法。定量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对比指标预期指标值和指标截止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定性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手段评价该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指标得分阐述环节：采用因素分析法，即通过着重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预期指标值完成、项目具体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确定指标得分情况。内部因素包括：人员配备、组织建设、制度保障及执行情况等，外部因素包括：自然不可抗力等。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指标体系设计思路

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绩效目标，由项目组独立研制科学的指标体系。评价指标体系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部分内容，力求全面考察项目决策、资金投入、过程管理、产出效果和社会



会效益，体现从项目本身、执行到效果的逻辑路径。评价指标体系是评价的依据，评价数据通过由基础表、问卷、访谈等方式获取。

2. 指标解释

（1）权重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各指标的权重由评价小组根据项目评价需求，在调研基础上依据指标的重要性进行分配，在经专家论证后结合专家意见最终确定。

（2）评价标准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通用标准、计划标准、预算支出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一般通过问卷及访谈采集相关数据，在实施过程中运用等级描述法进行考核，通过设置分级标准来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一般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数量定义、精确衡量并能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

3. 指标体系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188号）、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本次专项资金的评价指标体系包括评价指标、权重、指标解释、计算公式、评分标准，完整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过程详见附件1。



（六）绩效评价工作程序及方法

1. 绩效评价工作程序

（1）前期准备阶段，包括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明确绩效目标、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等。

（2）成立评价工作组。

本次评价委托方为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受托方为新疆宏昌天圆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新疆宏昌天圆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完成评价工作，公司高度重视此次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对重点评价工作的要求，配备专门人力，重视质量效益评价。组织人力进行前期调查、研究讨论、制定工作方案。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表 2 评价小组成员表

序号	姓名	评价中的角色	工作职责
1	汪生霞	项目主评人	负责绩效评价过程指导
2	彭晓波	项目质控	负责项目评价方案、项目报告等重点 工作内容的质量控制，技术指导
3	贾鲁新	项目经理	负责对项目实施统筹、资料收集，整 理及数据分析、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 报告并对评价报告进行负责
4	范若楠	项目助理	负责资料搜集、整理及数据分析等， 并协助撰写工作方案及评价报告等



序号	姓名	评价中的角色	工作职责
5	潘博辉	项目助理	配合公司人员完成社会调研工作

(3) 开展前期调研。评价人员首先从网络等公开方式对项目基本情况、立项背景、实施内容、业务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进行了解和调查。在对项目了解的基础上与预算单位主管项目人员及绩效评价指导专家沟通和座谈。最终对初期网络等途径调查的资料进行修正。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4) 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评价人员根据项目立项、绩效考评办法等相关资料以及经与预算单位主管项目人员充分沟通，确定包括数量、质量、时效、效益、满意度等方面的绩效目标。

(5) 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人员经与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和预算单位主管项目人员充分沟通，考虑实用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等因素，科学编制绩效评价体系，以充分体现和真实反映项目的绩效状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6) 确定绩效目标评价标准。评价人员根据专项资金相关法律法规、项目绩效目标及相关管理办法，在充分征求委托方及项目相关单位意见的基础上，确定绩效评价标准。

(7) 确定指标权重。评价人员根据各指标在整体指标体系中的重要程度选用科学方法，合理设置各指标权重。



(8) 确定评价范围。根据项目承担单位提供的项目相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分析，结合对各种公开数据的汇总、分析，就获取的所有文件资料提出评价意见。

(9) 设计资料清单。根据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案，列明项目承担单位需提交的资料清单，明确项目执行和绩效情况报告格式以及其他需要项目承担单位配合的事项等。

(10) 制定评价实施方案。我们将项目基本情况、设计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的绩效评价标准及评价方法等进行汇总整理，经与预算单位、昌吉州财政局相关科室以及绩效评价专家充分交流、共同研究，制定包含项目概况、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思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方法、社会调查、组织实施、资料清单等内容的评价实施方案。力求做到方案设计符合主客观条件，评价内容、方法、步骤和时间节点安排科学合理，具有可操作性。

(11) 评价方案论证。评价方案初稿编制完成后，评价人员与行业专家首先对评价方案初稿进行论证，然后与预算单位项目主管人员沟通，根据项目承担单位的实际情况，对评价方案、指标体系、资料清单进行多次调整，征求绩效监督指导专家的意见，根据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征求项目主管部门意见，根据反馈意见再次修改完善，报委托方审核同意后实施。

2. 组织实施：包括下达绩效评价通知、资料收集与核查、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确定评价范围、形成绩效评价结果等。



(1) 下达绩效评价通知。评价人员根据委托方要求和评价实施方案，明确评价任务、对象、实施机构、时间和工作安排、评价内容、需项目预算单位提供的资料等，通过业务主管部门通知项目预算单位。

(2) 资料收集与核查。评价人员对项目预算单位报送的相关资料进行收集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同时积极利用各种公开数据资料与项目预算单位提供的资料进行交叉比对和分析，形成对项目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

(3) 非现场评价。对各项目预算单位报送的基础数据和相关资料进行核实和全面分析，并收取问卷调查。通过对被调查对象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了解相关情况。调查问卷数量适中，基本能够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程度。

(4) 现场评价。组成现场评价工作组对项目进行现场核查评价，主要包括。

a 听取情况介绍。听取项目预算单位对评价对象的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组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及落实情况，预算支出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资产管理情况、项目产出和效益等情况介绍。

b 实地勘察。对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等进行查验，对产出的效果进行了解。

c 资料核查。根据项目预算单位填报的数据，围绕建立和健全制度情况、制度和管理责任落实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产出和效果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等手段，对项目预算单位数据进行检查。采



集评价数据、资料以及证明材料经被评价单位加盖公章后，记入评价工作底稿。

d 分析评价。以项目预算单位现场收集资料形成的证明材料、会议纪要、访谈记录、现场勘查记录和调查问卷等相关资料为基础，对项目资料和数据进行汇总分析，并对照绩效目标和评价指标及标准，对项目预算单位的项目决策、管理和绩效等方面进行分析评价，计算项目绩效得分，总结项目的成效与存在问题，进行相关原因分析。

(5) 形成绩效评价结果。对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的基础上形成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评价小组重点的项目实施、资金使用、资金管理、使用效益等情况进行了认真、扎实的核查和评价。同时，对其自主申报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和分析。对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及效果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考核，全面了解和掌握项目实施进度，了解申报资金的使用、管理及效益情况，确保评价结果的真实性。

3. 综合分析及评价报告撰写：包含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征求意见、提交报告、提交其他相关资料等。

(1)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全面阐述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明确项目绩效目标，在全面分析评价资料的基础上，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项目决策、管理、绩效等做出具体分析和评价，对项目绩效与存在问题的分析，力求做到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证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具有针对性。



(2) 征求意见。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评价小组与预算单位进行沟通,征询其意见,此并非预算单位干涉工作组的职业判断,而是从预算单位获取可能的解释和补充资料。综合反馈信息后起草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上报委托单位。

(3) 提交报告。根据各方提出的合理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完善。在规定时间内将各单位书面反馈意见及评价报告终稿,含摘要,提交委托方。

三、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一)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运用由评价小组研发并通过预算单位确认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基础数据、问卷调查和访谈获取的信息资料,评价小组对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进行了独立客观地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7.60分,评价等级为“优”。各部分得分情况详见表3-1。评分过程详见附件1。:

表 3-1 项目评价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评价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20	17.6	88%
项目过程	20	20	95.2%
项目产出	50	50	100%



评价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项目效益	10	10	100%
合计	100	97.60	97.60%

各项指标得分情况见下表 3-2:

表 3-2 项目指标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A 项目决策 (20 分)	A1 项目立项 (8 分)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充分	充分	4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规范	规范	4	100.00%
	A2 绩效目标 (6 分)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合理	较合理	1.8	60.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明确	较明确	1.8	60.00%
	A3 资金投入 (6 分)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科学	科学	3	100.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合理	合理	3	100.00%
B 项目过程 (20 分)	B1 资金管理 (10 分)	B101 资金到位率	2	100%	100%	2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3	100%	100%	3	100.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合规	合规	5	100.00%
	B2 组织实施 (10 分)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健全	3	100.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执行且有效	执行且有效	3	100.00%

电话: 0994-2340071 传真: 0994-2347950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08 号红山新世纪 22 楼 E—mail: hccpa-cj@xj.cninfo.net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标杆值	业绩值	实际得分	得分率
		B203 绩效监控有效性	2	执行且有效	执行且有效	2	100.00%
		B204 自评规范性与整改反馈及时性	2	及时	及时	2	100.00%
C 项目产出 (50 分)	C1 产出数量 (24 分)	C101 举办“数据要素×”大赛场次	12	≥1 个	=1 个	12	100.00%
		C102 指导参赛队伍	12	≥24 个	=24 个	12	100.00%
	C2 产出质量 (6 分)	C201 宣传实效(曝光率)	6	≥100 万人次	=168.8 万人次	6	100.00%
	C3 产出时效 (12 分)	C301 项目完成时间	12	2025 年 11 月 10 日前	2025 年 11 月 6 日	12	100.00%
	C4 产出成本 (8 分)	C401 租车费	1	≤5.38 万元	=5.38 万元	1	100.00%
		C402 参会人员的差旅费	1	≤10.68 万元	=10.68 万元	1	100.00%
		C403 会场租赁费	2	≤7.25 万元	=7.25 万元	2	100.00%
		C404 宣传物料成本	2	≤10.94 万元	=10.94 万元	2	100.00%
		C405 会务费	2	≤10.45 万元	=10.45 万元	2	100.00%
D 项目效益 (10 分)	D1 项目效益 (5 分)	D101 打破平台壁垒,不断推进数据互通互连	5	不断推进	达到预期目标	5	100.00%
	D2 满意度 (5 分)	D201 参赛单位满意度	5	≥95%	=99.31 %	5	100.00%
合计			100			97.60	97.60%

电话: 0994-2340071 传真: 0994-2347950

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08 号红山新世纪 22 楼 E—mail: hccpa-cj@xj.cninfo.net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指标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编制、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考察评价项目前期准备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1. 项目立项

该指标涉及 2 个三级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根据《关于举办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的通知》（国数政策〔2025〕19 号）、《关于举办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的通知》（新数发〔2025〕13 号），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等 21 家单位共同主办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分赛由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牵头举办，设立该项目。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根据对项目内容和《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三定方案》文件的了解，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立项依据充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支出预算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根据《关于举办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的通知》（新数发〔2025〕13 号）、《关于邀请州领导出席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闭幕式及系列活动的请示要求》（昌州数发〔2025〕37 号）文件申请实施该项目，设立该项目；项目预算单位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并经过集体决策；项目实施取得有关行政部门的审批且符合相关预算管理要求。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4 分，得分率 100%。

2. 绩效目标

该指标涉及 2 个三级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4.8 分，得分率为 80%。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预算单位按照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部门关于绩效目标管理的相关要求填报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为该项目在本年度所计划达到的产出和效果设定了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绩效目标金额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总体完整、可实现。但是项目年度目标描述不合理、缺少时间限制，同时与项目总目标缺少相关性。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除 1.2 分，得 1.8 分，得分率 60%。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项目预算单位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实施内容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计划数相对应，但部分指标设置存在问题。

①成本指标设置过于冗长。绩效目标表中设置了 6 项成本指标，分别为：会务用车费用；参会领导及嘉宾、专家教授、工作人员费用；会场租赁费；会议手册及案例集等印刷制作费用、主持人、公证人员、专家指导各项费用、会务服务、比赛直播录播费用，未将绩效指标应当适度归并。

②部分指标目标值设置不够科学。“宣传实效（曝光率）”目标值为“ ≥ 100 万人次”，实际业绩值达“168.88 万人次”，完成率 168.88%，目标值明显偏低。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8 分，得分率 60%。

3. 资金投入

该指标涉及 2 个三级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100%。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该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支出内容与项目实施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基本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且预算支出与其他项目之间不存在交叉重复，预算实际执行未超出预算编制金额。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 2025 年第 12 次党组会议纪要》（昌州数发党组[2025]19 号）、《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2025 年修订版）以及合同确定，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有相应明细表，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需求相适应。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考察项目实施管理过程，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

1. 资金管理



该指标涉及 3 个三级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1) 资金到位率

2025 年数据要素 × 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 2025 年度预算资金 44.7 万元，实际到位 44.7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得分率 100%。

(2) 预算执行率

根据查看国库集中支付凭证，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数据要素 × 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实际支出资金总额为 44.7 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为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查看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和《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2025 年修订版）看出，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预算分配、拨付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存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2. 组织实施

该指标涉及 4 个三级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预算单位沿用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的各项内控制度，具有相应的《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内部控制》、《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项目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各项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项目在项目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下，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各项项目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人员、设备落实到位，资料齐全并归档及时。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3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 分，得分率 100%。

(3) 绩效监控有效性

通过对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提供的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和预算通知文件进行核查，该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故未实施 5 月、8 月监控。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得分率 100%。

(4) 自评规范性与整改反馈及时性

通过查看项目自评系统填报信息、绩效自评表，实施单位已及时开展绩效自评；针对自评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反馈。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得分率 100%。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从项目实施后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个方面考察项目实施后的产出情况，指标分值 50 分，评价得分 50 分，得分率为 100%。

1. 产出数量

该指标涉及 2 个三级指标，分值 24 分，得分 24 分，得分率 100%。

(1) 举办“数据要素×”大赛场次

通过对赛事组织相关文件、活动总结、赛事承办代理委托服务协议、相关新闻报道等资料进行核对，该项目实际举办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 1 次，完成率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2 分，得分率 100%。

（2）指导参赛队伍

通过对指导参赛队伍签到册、赛事组织相关文件、活动总结等资料进行核对，该项目实际指导参赛队伍 24 支，完成率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2 分，得分率 100%。

2. 产出质量

该指标涉及 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

（1）宣传实效（曝光率）

通过对赛事宣传报道资料进行核对，该项目全媒体曝光量达 168.88 万人次，完成率 168.88%。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6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 分，得分率 100%。

3. 产出时效

该指标涉及 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12 分，评价得分 12 分，得分率 100%。



(1) 项目完成时间

经查阅赛事组织相关文件，闭幕式于 2025 年 11 月 6 日在昌吉迎宾馆二期会议中心举办，在计划完成时间 2025 年 11 月 10 日之前完成，完成及时率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2 分，得分率 100%。

4. 产出成本

该指标涉及 5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8 分，得分率 100%。

(1) 租车费

通过对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验收单、花费清单等资料进行核对，租车费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预算成本控制率为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得分率 100%。

(2) 参会人员的差旅费

通过对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验收单、花费清单等资料进行核对，参会人员的差旅费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预算成本控制率为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1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 分，得分率 100%。

（3）会场租赁费

通过对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验收单、花费清单等资料进行核对，会场租赁费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预算成本控制率为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得分率 100%。

（4）宣传物料成本

通过对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验收单、花费清单等资料进行核对，会议手册及案例集等印刷制作费用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预算成本控制率为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得分率 100%。

（5）会务费

通过对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验收单、花费清单等资料进行核对，会务费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预算成本控制率为 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2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 分，得分率 100%。



(四) 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从社会效益和服务对象满意度两个方面考察项目实施后达到的效果，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

1. 社会效益

根据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分析，本次共对参赛单位的参赛人员发放并收回调查问卷 29 份。调查问卷中关于“您认为本次大赛是否对打破平台壁垒、推进数据互通互连有作用？”的统计情况，其中，选择“是”的有 28 人，选择“否”的有 1 人，根据计算公式：指标完成率 = Σ 样本数（“是” × 1）/ 总样本数 × 100%，本指标完成率 = $28 \times 1 / 29 = 96.55\%$ ，大于 95%，指标完成率 100%。同时，根据赛事总结，大赛推动 50 余家单位签订数据互通合作协议，建立 20 个跨平台数据共享试点，累计实现超 10 亿条数据安全流通。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分析，本次共对参赛单位的参赛人员发放并收回调查问卷 29 份，调查问卷中关于“您对本次大赛的整体服务保障水平是否满意？”的统计情况，其中，选择“非常满意”的人数为 28 人，选择“比较满意”的人数为 1 人，选择“一般”的人数为 0 人，选择“不满意”的人数为 0 人，根据计算公式：指标完成率 = Σ 样本数（“非常满意” × 1 + “比较满意” × 0.8 + “一般” ×



$0.6 + \text{“不满意”} \times 0.3) / \text{总样本数} \times 100\%$ ，本指标完成率= $(28 \times 1 + 1 \times 0.8 + 0 \times 0.6 + 0 \times 0.3) / 29 = 99.31\%$ ，大于 95%，完成设定绩效指标。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 5 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5 分，得分率 100%。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规范采购流程，保障赛事服务质效

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通过政采云平台服务市场以在线询价方式确定赛事组织服务供应商，最终由新疆飞马智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中标。采购程序规范、透明，并通过政采云平台完成全部采购流程，确保了赛事组织服务的专业性和高质量，为大赛的顺利举办提供了坚实保障。

2. 完善赛事组织架构，强化统筹协调

赛事设立分赛组委会，由自治区数字化发展局作为牵头单位，其他主办单位作为组成单位，负责分赛的组织实施。昌吉州人民政府作为承办单位，由州数字化发展局具体负责承办工作，设立赛事执行办公室。2025 年 7 月 23 日，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召开第 12 次党组会议（昌州数发党组〔2025〕19 号），审议通过委托第三方具



体承办事项，形成“决策指导层—统筹协调层—执行层”三级组织架构，确保赛事各项工作有序推进。赛事按照报名、初赛、决赛、闭幕式四个阶段有序实施，赛事组织高效规范。

3. 注重赛事成效，强化质量管控

赛事累计吸引 846 个项目报名参赛，较上年增长 32%，最终 163 个项目脱颖而出。其中：2 个项目代表新疆征战全国大赛，分别斩获全国开放性创新赛道、农业赛道二等奖。通过赛事平台，发掘了一批与自治区产业痛点高度契合的可落地的解决方案，有力彰显了“数字昌吉”品牌影响力。赛事结束后开展的满意度调查显示，参赛团队综合满意度达 99.31%，赛事组织服务质量得到参赛各方高度认可。

（二）存在的问题

1. 绩效指标设置不科学，与实际情况存在偏差

成本指标设置过于冗长。该项目在绩效目标表中设置了 6 项成本指标，分别为：会务用车费用；参会领导及嘉宾、专家教授、工作人员费用；会场租赁费；会议手册及案例集等印刷制作费用、主持人、公证人员、专家指导各项费用、会务服务、比赛直播录播费用，过于细碎冗长。业务人员对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要求理解存在偏差，将“细化”等同于“分拆”，绩效指标应当适度归并，同类支出合并为单项成本指标。

部分指标目标值设置不够科学。“宣传实效（曝光率）”目标值为“≥100 万人次”，实际业绩值达“168.88 万人次”，完成率



168.88%，目标值明显偏低。主要原因在于该种项目举办较少，缺乏可参照的历史数据，但目标值设置时对赛事规模预期和媒体传播效应研判不足，导致目标值缺乏挑战性和科学性。

六、有关建议

1. 科学设置绩效指标，提升指标可衡量性

在后续项目绩效申报过程中，建议将成本指标进行适度归并。例如：主持人、公证人员、专家指导费用、会务服务及直播录播费用可合并为“会务费”；参会领导及嘉宾、专家教授、工作人员费用简化为参会人员的差旅费；会议手册及案例集等印刷制作费用单列为“宣传物料成本”。覆盖主要支出方向，便于执行和考核。

合理确定指标目标值。在今后类似赛事承办中，以本次赛事实际业绩值为基础，结合赛事规模预期和媒体报道计划，科学设定更具挑战性和合理性的目标值。对于首次举办的项目，可参考同类赛事历史数据或行业标准进行目标值测算。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1. 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提供了绩效评价报告相关的大部分基础工作材料和资金财务资料，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绩效评价的可靠性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资料真实性、完整性，评价小组已尽可能地收集更为全面、有效、准确的文件和数据，但由于受客观因素的限制，评价小组只能在财政部门 and 预算单位提供的现有资料的前提下，结合应有的职业判断做出尽可能可靠的评价结论。本报告使用人对评价结果的把握应建立在对本报告所提供的有关评价结果的各项条件及说明的认真阅读和理解的基础之上。

2. 我司与委托方和预算单位之间不存在任何特殊的、需要回避的利害关系，评价小组成员在开展绩效评价过程中恪守了职业道德规范。

（二）本次绩效评价的局限性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量指标体系的打分评价”+“定性调查信息的归纳和提炼”两种方式互相补充，来构成对本次项目的完整评价。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与评价指标设置的完整性、科学合理程度会影响评价结果的全面性。

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一）下一年度预算安排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项目，可依照相关政策制度，结合昌吉回族自治州党委、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工作安排以及昌吉回族自治州财力情况等因素，原则上优先予以保障。



（二）及时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建议项目实施单位根据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提出的建议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提高项目管理水平。

（三）评价结果公开

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要求，坚持公开透明原则，本绩效评价报告经审核后，评价结果依法予以公示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

1.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 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3. 相关负责人访谈
4. 资料照片
5. 绩效评价工作沟通反馈意见

新疆宏昌天圆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26年8月5日



附件1：

2025年数据要素x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A 项目决策 （20 分）	20	A1 项目立项 （8 分）	8	A101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考察项目立项的依据文件是否充分，是否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以及部门的基本职能和工作计划相适应。	充分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 ①有相关政策依据（国家、省部级或市级政策依据）； ②项目与国家和地区的战略目标、发展规划、工作计划相匹配； ③项目与项目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以上三项各占1/3权重分，符合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根据《关于举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的通知》（国数政策〔2025〕19号）、《关于举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的通知》（新数发〔2025〕13号）、《关于邀请州领导出席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闭幕式及系列活动的请示要求》（昌吉州数发〔2025〕37号），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等21家单位共同主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分赛由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牵头举办，设立该项目。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根据对项目内容和《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三定方案》文件的了解，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立项依据充分。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得分率100%。	4	100.00%
				A102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规范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 ①②③齐全得权重分的100%，缺①扣权重分的40%，缺②扣权重分的30%，缺③扣权重分的30%。	该项目支出预算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根据《关于举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的通知》（新数发〔2025〕13号）、《关于邀请州领导出席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闭幕式及系列活动的请示要求》（昌吉州数发〔2025〕37号）文件申请实施该项目，设立该项目；项目预算单位编制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并经过集体决策；项目实施取得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且符合相关预算管理要求。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4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得分率100%。	4	100.00%
		A2 绩效目标 （6 分）	6	A20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考察是否设立了项目总目标及年度目标，以及项目年度目标的完整性、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和时限性。	合理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 ①设立了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先得20%的权重分（两项各占10%的权重分）； ②再根据项目年度目标是否完整、明确、合理、可衡量、可实现和总目标相关、是否有时间限制，每符合一项，再得1/6的剩余权重分。	项目预算单位按照自治区、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部门关于绩效目标管理的相关要求填报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为该项目在本年度所计划达到的产出和效果设定了目标，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绩效目标金额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绩效目标总体完整、可实现。但是项目年度目标描述不合理、缺少时间限制，同时与项目总目标缺少相关性。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3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除1.2分，得1.8分，得分率60%。	1.8	60.00%
				A20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细化情况。	明确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满足得30%权重分，不满足得零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满足得40%权重分，1项不满足扣除20%的比例，清晰和可衡量性都不满足得零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满足得30%权重分，不满足得零分。	该项目预算单位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项目实施内容可以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项目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计划数相对应。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得分率100%。	1.8	60.00%
		A3 资金投入 （6 分）	6	A30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科学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 ①预算编制依据充分、合理； ②预算编制细化； 以上两项各占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该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支出内容与项目实施内容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基本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且预算支出与其他项目之间不存在交叉重复，预算实际执行未超出预算编制金额。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得分率100%。	3	100.00%
				A302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合理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以上两项各占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该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2025年第12次党组会议纪要》（昌吉州数发党组〔2025〕19号）、《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版）以及合同确定，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有相应明细表，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实际需求相适应。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得分率100%。	3	100.00%

2025年数据要素x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B 项目过程 （20分）	20	B1 资金管理 （10 分）	10	B101 资金到位率	2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到位情况；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金额/预算批复金额 ×100%	100%	通用标准	资金到位率达100%则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1%扣相应权重的5%，扣完为止。	2025年数据要素x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2025年度预算资金44.7万元，实际到位44.7万元，资金到位率为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得分率100%。	2	100.00%
				B102 预算执行率	3	反映项目预算资金的实际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批复金额 ×100%	100%	通用标准	预算执行率达100%则得满分，低于则每降低1%扣相应权重的5%，扣完为止。	该项目预算金额为44.70万元，根据国库支付凭证看出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44.70万元，预算执行为44.70/44.70×100%=100%， 综上该指标得分为3分。	3	100.00%
				B10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合规	通用标准	资金使用合规得满分，不合格得零分。	通过查看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和《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政府采购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版）看出，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资金管理办的规定；预算分配、拨付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支出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未发现存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得分率100%。	5	100.00%
		B2 组织实 施 （10 分）	10	B201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健全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以上两项各占50%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预算单位沿用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的各项内控制度，具有相应的《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内部控制》、《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项目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各项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得分率100%。	3	100.00%
				B202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执行且有效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单位提供的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以上两项各占25%的权重分，满足则得分，否则扣除对应权重分。	该项目在项目领导小组的统筹协调下，严格执行本单位的各项项目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人员、设备落实到位，资料齐全并归档及时。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得分率100%。	3	100.00%
				B203 绩效监控有效性	2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进行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是否根据绩效监控结果采取了调整和改进措施。	执行且有效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 ①是否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 ②是否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 ③是否对偏离项目绩效目标的情况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 以上三项各占1/3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通过对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提供的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和预算通知文件进行核查，该项目为年中追加项目，故未实施5月、8月监控。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得分率100%。	2	100.00%
				B204 自评规范性与整改反馈及时性	2	是否按财政部门要求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并针对报告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反馈。	及时	通用标准	考察实施单位 ①是否及时开展了绩效自评； ②绩效自评报告格式规范、内容清晰、附件齐全； ③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反馈。 以上三项各占1/3权重分，符合得该项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通过查看项目自评系统填报信息、绩效自评表，实施单位已及时开展绩效自评；针对自评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反馈。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得分率100%。	2	100.00%
		C1 产出数	12	C101举办“数据要素X”大赛场次	12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个	计划标准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00%。 ①绩效目标超额完成，即实际完成率≥200.00%，得0.00分； ②绩效目标超额完成，100.00%≤完成率<200.00%，得分=（1-（实际完成率-100.00%））×权重分值； ③绩效目标未完成，若60.00%≤完成率<100.00%，得分=（实际完成率-60.00%）/（1-60.00%）×权重分值；若完成率<60.00%，得0.00分。	通过对赛事组织相关文件、活动总结、赛事承办代理委托服务协议、相关新闻报道等资料进行核对，该项目实际举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1次，完成率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1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2分，得分率100%。	12	100.00%

2025年数据要素x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C 项目产出（50分）	50	C1 产出数量（24 分）	24	C102 指导参赛队伍	12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24个	计划标准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00%。 ①绩效目标超额完成，即实际完成率≥200.00%，得0.00分； ②绩效目标超额完成，100.00%≤完成率<200.00%，得分=（1-（实际完成率-100.00%））×权重分值； ③绩效目标未完成，若60.00%≤完成率<100.00%，得分=（实际完成率-60.00%）/（1-60.00%）×权重分值；若完成率<60.00%，得0.00分。	通过对指导参赛队伍签到册、赛事组织相关文件、活动总结等资料进行核对，该项目实际指导参赛队伍24支，完成率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1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2分，得分率100%。	12	100.00%
		C2 产出质量（6 分）	6	C201 宣传实效（曝光率）	6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100万人次	计划标准	实际完成率=实际资金使用合规金额/实际资金支付金额×100.00%。 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得满分；预期指标未完成，且实际完成率大于60.00%的，按超过的比重赋分，计算公式为：得分=（实际完成率-60.00%）/（1-60.00%）×权重分值；完成率小于60.00%为不及格，不得分。	通过对赛事宣传报道资料进行核对，该项目全媒体曝光量达168.88万人次，完成率168.88%。根据评分标准，实际完成率符合预期指标值。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6分，得分率100%。	6	100.00%
		C3 产出时效（12 分）	12	C301 项目完成时间	12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025年11月10日前	计划标准	实际完成值在 2025年11月10日之前得满分，否则得0.00分。	经查阅赛事组织相关文件，闭幕式于2025年11月6日在昌吉迎宾馆二期会议中心举办，在计划完成时间2025年11月10日之前完成，完成及时率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1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2分，得分率100%。	12	100.00%
		C4 产出成本（8 分）	8	C401 租车费	1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5.38万元	计划标准	实际完成率=（实际支付资金数/计划应支付资金数）×100.00%。 ①绩效目标超额完成，即实际完成率大于100.00%，得0.00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且完成率等于100.00%，得满分； ③绩效目标未完成，若60.00%≤完成率<100.00%，得分=（实际完成率-60.00%）/（1-60.00%）×权重分值；绩效目标未完成，若完成率<60.00%，得0.00分。	通过对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验收单、花费清单等资料进行核对，租车费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预算成本控制率为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得分率100%。	1	100.00%
				C402 参会人员的差旅费	1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10.68万元	计划标准	实际完成率=（实际支付资金数/计划应支付资金数）×100.00%。 ①绩效目标超额完成，即实际完成率大于100.00%，得0.00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且完成率等于100.00%，得满分； ③绩效目标未完成，若60.00%≤完成率<100.00%，得分=（实际完成率-60.00%）/（1-60.00%）×权重分值；绩效目标未完成，若完成率<60.00%，得0.00分。	通过对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验收单、花费清单等资料进行核对，参会人员的差旅费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预算成本控制率为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1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得分率100%。	1	100.00%
				C403 会场租赁费	2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7.25万元	计划标准	实际完成率=（实际支付资金数/计划应支付资金数）×100.00%。 ①绩效目标超额完成，即实际完成率大于100.00%，得0.00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且完成率等于100.00%，得满分； ③绩效目标未完成，若60.00%≤完成率<100.00%，得分=（实际完成率-60.00%）/（1-60.00%）×权重分值；绩效目标未完成，若完成率<60.00%，得0.00分。	通过对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验收单、花费清单等资料进行核对，会场租赁费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预算成本控制率为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得分率100%。	2	100.00%

2025年数据要素x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	标杆值	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评分过程	得分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C404宣传物料成本	2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10.94万元	计划标准	实际完成率=（实际支付资金数/计划应支付资金数）×100.00%。 ①绩效目标超额完成，即实际完成率大于100.00%，得0.00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且完成率等于100.00%，得满分； ③绩效目标未完成，若60.00%≤完成率<100.00%，得分=（实际完成率-60.00%）/（1-60.00%）×权重分值；绩效目标未完成，若完成率<60.00%，得0.00分。	通过对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验收单、花费清单等资料进行核对，会议手册及案例集等印刷制作费用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预算成本控制率为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得分率100%。	2	100.00%
				C405会务费	2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10.45万元	计划标准	实际完成率=（实际支付资金数/计划应支付资金数）×100.00%。 ①绩效目标超额完成，即实际完成率大于100.00%，得0.00分； ②绩效目标完成，且完成率等于100.00%，得满分； ③绩效目标未完成，若60.00%≤完成率<100.00%，得分=（实际完成率-60.00%）/（1-60.00%）×权重分值；绩效目标未完成，若完成率<60.00%，得0.00分。	通过对国库集中支付凭证、发票、验收单、花费清单等资料进行核对，会务费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预算成本控制率为100%。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得分率100%。	2	100.00%
D 项目效益 （10分）	10	D1 项目效益 （5分）	5	D101 打破平台壁垒，不断推进数据互通互连	5	考核项目实施后对打破平台壁垒、推进数据互通互连的推动程度。	不断推进	计划标准	指标完成率=Σ样本数（“是”×1）/总样本数×100%，分值95%以上，得满分；低于95%，每降低1%扣除对应分值的权重分；完成率低于60%的，得0分。	根据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分析，本次共对参赛单位的参赛人员发放并收回调查问卷29份。调查问卷中关于“您认为本次大赛是否对打破平台壁垒、推进数据互通互连有作用？”的统计情况，其中，选择“是”的有28人，选择“否”的有1人，根据计算公式：指标完成率=Σ样本数（“是”×1）/总样本数×100%，本指标完成率=28×1/29=96.55%，大于95%，指标完成率100%。同时，根据赛事总结，大赛推动50余家单位签订数据互通合作协议，建立20个跨平台数据共享试点，累计实现超10亿条数据安全流通。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得分率100%。	5	100.00%
		D2 满意度 （5分）	5	D201 参赛单位满意度	5	考核项目实施后参赛单位的满意程度。	≥95%	计划标准	指标完成率=Σ样本数（“非常满意”×1+“比较满意”×0.8+“一般”×0.6+“不满意”×0.3）/总样本数×100%，分值92%以上，得满分；低于95%，每下降1%，扣权重3%分值；扣完为止。	根据调查问卷结果统计分析，本次共对参赛单位的参赛人员发放并收回调查问卷29份，调查问卷中关于“您对本次大赛的整体服务保障水平是否满意？”的统计情况，其中，选择“非常满意”的人数为28人，选择“比较满意”的人数为1人，选择“一般”的人数为0人，选择“不满意”的人数为0人，根据计算公式：指标完成率=Σ样本数（“非常满意”×1+“比较满意”×0.8+“一般”×0.6+“不满意”×0.3）/总样本数×100%，本指标完成率=（28×1+1×0.8+0×0.6+0×0.3）/29=99.31%，大于95%，完成设定绩效指标。 综上所述，该指标分值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得分率100%。	5	100.00%
合计			100		100						97.60	97.60%

附件 2：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为客观评价该项目的社会效果，绩效评价小组依据公共支出绩效评价原理，引入“打破平台壁垒，不断推进数据互通互连”“参赛单位满意度”等效益指标，了解参赛单位对项目的评价情况，对本项目展开满意度问卷调查。问卷调查工作情况如下：

1. 调研对象

本次调研的受益对象为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参赛单位。

2. 调研内容

（1）对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实施后的满意度，包括对项目的了解情况、该项目实施是否能够有效打破平台壁垒、推进数据互通互连，是否能够推动数据要素在经济社会各领域的应用与创新，以及参赛单位对赛事组织、会务保障、场地安排、宣传推广等方面的满意度。

（2）对 2025 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的意见和建议，通过开放式问答收集，涵盖各个方面。

3. 调研方法

问卷调查采取抽样和重点选取的方式进行。在全面调研开展之前会先进行论证，依据论证结果对问卷和抽样方案再进行一次修改和调整。评价过程中还采用了现场勘察、档案法、市场比较法获取相应数据。然后采用定量和定性分析评价、处理数据。

4. 抽样方式

为确保问卷调研的全面性和代表性，本次调研问卷调查采取抽样和重点选取的方式进行。问卷调查采取分层随机抽样方式，以参赛单位的参赛成员为对象随机抽取 29 人为样本，发放问卷 29 份。

5. 问卷的发放和回收

为充分采集调研对象的真实想法，保证调研的公平性和科学性，本次问卷调查不记名，通过电子问卷形式进行发放与回收。

6. 问卷调查分析结果

本次调研过程中，评价小组实际发放问卷 29 份，回收问卷 29 份，问卷回收率为 100%，有效问卷 29 份，有效回收率 100%，本次调研的整体情况如下：

（1）您对该项目的实施过程及效果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非常满意	27	93.1%
比较满意	2	6.9%
一般	0	0%
不满意	0	0%

（2）您认为本次大赛的会务保障（场地、食宿、交通等）是否到位？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非常到位	28	96.55%
基本到位	1	3.41%
存在不足	0	0%
严重缺失	0	0%

（3）您对大赛赛道的设置（13 个行业赛道+1 个创新赛道）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非常满意	27	93.1%
比较满意	2	6.9%
一般	0	0%
不满意	0	0%

（4）您认为本次大赛是否有效推动了数据要素在相关行业的应用与创新？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是	29	100%
否	0	0%

（5）您认为本次大赛是否对打破平台壁垒、推进数据互通互连有作用？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是	28	96.55%
否	1	3.45%

（6）您认为本次大赛对提升昌吉州数字化影响力的效果如何？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效果明显	28	96.55%
效果较明显	1	3.45%
效果一般	0	0%
无效果	0	0%

（7）您对大赛组委会在赛事宣传推广方面的工作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非常满意	28	96.55%
比较满意	1	3.45%
一般	0	0%
不满意	0	0%

（8）您对本次大赛的整体服务保障水平是否满意？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非常满意	28	96.55%
比较满意	1	3.45%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一般	0	0%
不满意	0	0%

(9) 您认为参与本次大赛的主要收获有哪些?

选项	反馈数量	占比
获得了专家指导和行业前沿资讯	26	89.66%
展示了技术成果和创新方案	21	72.41%
了解了数据要素行业发展趋势	22	75.86%
促进了与其他参赛团队的交流学习	17	58.62%
其他(请注明)	1	3.45%

(10) 您对于本次大赛的承办工作是否有其他意见或建议?

无。

附件 3： 相关负责人访谈

2025 年数据要素 x 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访谈报告

一、访谈目的

2025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在各级领导的大力支持下，实施了 2025 年“数据要素 x”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项目实施过程中，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不断摸排梳理存在的问题，统筹计划安排，分步骤分阶段进行项目。通过项目的实施，打破平台壁垒、推进数据互通互连，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推动数据要素在经济社会各领域的应用与创新，展现昌吉州数字化发展成果，打响“数字昌吉”品牌，提升区域影响力。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该项目资金的主管单位进行访谈，了解和评估专项资金使用的效率和效益，发现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问题，为提升 2025 年“数据要素 x”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资金使用的公平性和合理性建言献策。

二、访谈对象

预算主管单位：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

三、访谈内容

2025 年“数据要素 x”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开展情况及必

要性、项目资金保障情况、项目开展取得的成效及执行过程中遇到的主要困难和项目的下一步规划。

四、访谈分析

1. 请您谈谈本单位此项目的背景、内容及规模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更好发挥数据要素作用的意见》，加快推进《“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充分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国家数据局等部委联合印发的《关于举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的通知》（国数政策〔2025〕19号）要求，自治区数字化发展局等21家单位共同主办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自治区确定昌吉回族自治州人民政府为承办单位，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协办。

数据要素已被上升为国家战略，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推进数字中国建设作出新部署。承办此次大赛是昌吉州响应国家“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的具体行动，能推动国家战略在边疆地区落地生根。承办此次规模最大、覆盖领域最广的一届新疆分赛，能向全疆乃至全国展现昌吉州在数据中心建设、数字化治理等方面的成果，提升区域知名度和影响力。故我单位在2025年设立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

大赛紧扣国家大赛指南要求，以应用为引领，围绕工业制造、现代农业、商贸流通、交通运输、金融服务、科技创新、文化旅游、医疗健康、医疗保障、应急管理、气象服务、城市治理、绿色低碳等行业领域，对应设置13个赛道，同时为鼓励探索数据开发利

用新模式新业态，单独设置创新赛道。赛事按照报名、初赛、决赛、闭幕式四个阶段推进：报名阶段（5月至7月10日），面向全国进行项目征集，累计吸引846个项目报名，较2024年增长32%；初赛阶段（7月10日至7月31日），采取线上专家评审方式评选晋级项目；决赛阶段（8月底），采取线下路演、答辩方式评比，最终163个项目脱颖而出；11月6日，在昌吉迎宾馆二期会议中心举办闭幕式暨颁奖仪式，国家数据局、自治区人民政府有关领导出席。11月5日晚举办“天山论数”数字化发展局长闭门会，11月6日上午举办政企座谈会、供需对接会和企业深度行。赛事结束后，按要求向全国大赛组委会提交晋级全国总决赛推荐名单，2个项目代表新疆征战全国大赛，分别斩获全国开放性创新赛道、农业赛道二等奖。

2. 请您简单谈谈本单位此项目资金预算过程中做了哪些工作，以及资金申请、拨付及使用情况

资金投入情况：该项目年初预算数44.7万元，全年预算数44.7万元，该项目资金已全部落实到位，资金来源为财政拨款。

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全年预算数44.7万元，全年执行数44.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资金主要用于租车费、会场租赁费、宣传物料成本、会务费、参会人员的差旅费等赛事承办相关支出。

3. 请您简要介绍该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主要内容，并谈谈为达到资金的合理支出都做了哪些监督检查工作？

我单位对专项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财务管理制度》、《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对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进行

单独核算，严格审核把控经费开支范围，严格按照经费预算执行。赛事组织服务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确定供应商，采购程序规范、透明。项目负责人根据管理制度在申请使用资金过程中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履行审批程序，自觉接受监督检查，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有效，执行期间无违规执行项目资金情况发生。

4. 请您谈谈设立此项目的预期目标，目前开展工作是否达到预期的效果？

设立此项目是为通过承办本次大赛，遴选一批数据要素典型案例，打破平台壁垒、推进数据互通互连，发挥数据要素乘数效应，推动数据要素在经济社会各领域的应用与创新，展现昌吉州数字化发展成果，打响“数字昌吉”品牌，提升区域影响力。

从目前开展的工作来看，已取得的成果充分表明达到了预期效果。本届大赛以“数据赋能 乘数而上”为主题，聚焦破解数据壁垒、打通流通堵点、深化互通互连核心目标，历时近半年，覆盖全疆 14 个地州市，汇聚 846 个优质项目、超万名行业人才参与，较 2024 年参赛项目增长 32%，最终 163 个项目脱颖而出，其中 14 个项目获一等奖、42 个获二等奖、84 个获三等奖，昌吉州表现亮眼，斩获 24 个奖项。赛事期间，主办方搭建数据共享对接平台，推动 50 余家单位签订数据互通合作协议，建立 20 个跨平台数据共享试点，累计实现超 10 亿条数据安全流通，形成“数据开放—技术攻关—场景应用—价值共享”闭环。2 个项目代表新疆征战全国大赛，分别斩获全国开放性创新赛道、农业赛道二等奖。通过赛事的举办，有效推动了数据要素

在工业制造、现代农业、商贸流通等行业的应用与创新，展现了昌吉州在数据中心建设、数字化治理等方面的成果，打响了“数字昌吉”品牌，提升了区域知名度和影响力，达到预期目标效果。

5. 请您谈谈此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的主要问题或难点有哪些，以及未来的工作规划。

主要问题：

（1）绩效目标的设定有待进一步完善。原项目总体目标与年度目标的描述有问题，欠缺简洁性与明确性，致使目标设定无法清晰呈现项目的年度总体工作任务。

（2）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增强。绩效管理相关业务人员未能全面深入认识理解绩效管理工作的意义，绩效管理经验不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提高。

未来的工作规划：

（1）精确项目总体目标与年度目标的表述，保证内容简洁扼要、清晰易懂，以便主管部门理解与掌握，使项目团队及所有相关方对项目目标形成清晰认知。完善成本指标的测算依据说明，确保各项成本指标有明确的测算过程和佐证材料，增强指标的科学性和可监督性。

（2）加强对业务人员的绩效管理培训，将绩效管理培训与业务培训相融合，不断提高职工的预算约束及资金使用效益意识，强化各业务流程贯彻绩效管理的执行力，全面优化绩效管理环境，从而确保单位绩效管理水平和充分提高。



访谈联系表

访谈单位	被访谈者	联系方式	备注
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	唐富强	18909943300	

赛事承办代理委托服务协议

甲方：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652300MB09229452

地址：昌吉市南公园路 2739 号，昌吉政务服务中心二楼昌吉州数字化发展局

乙方：新疆飞马智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2300MA77X9449H

地址：新疆昌吉回族自治州昌吉市北京南路街道城建社区北京南路 51 号东升鸿福酒店 5 楼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合理、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就乙方承接2025年数据要素X大赛新疆分赛区决赛及颁奖仪式事宜达成如下条款，双方共同信守执行：

一、活动地点：昌吉市北京南路 80 号昌吉迎宾馆

二、合作时间：2025 年 9 月 1 日-11 月 30 日，如因甲方原因提前或延后相关时间的，相关期限予以提前或顺延，不视为甲方违约。

三、合同金额：¥ 451030 元（大写：肆拾伍万壹仟零叁拾元整），本合同价格为乙方完成本协议约定义务所需的全部费用，除本协议或补充协议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再就本协议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对于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应当由乙方承担的任何费用或款项，甲方均有权自应付款中扣除。

四、费用支付：甲方在赛事活动结束之日起[60]日内，向乙方支付承办费用的 100%，即人民币 451030 元（大写金

额：肆拾伍万壹仟零叁拾元整），最终费用以实际发生金额为准。乙方应于甲方应当付款前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并交付甲方，乙方未按约定交付发票或交付的发票不符合要求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如因乙方开具的发票导致甲方被行政处罚或造成其他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一切损失。

五、服务内容：

1.为甲方提供大赛期间昌吉迎宾馆二期场地（含会议大厅、贵宾室、工作人员办公室等）。

2.为大赛嘉宾、评审专家、工作人员等提供车辆、餐饮、住宿服务。

3.为甲方提供7人组成的运营团队（开展资质审核、联络、建群通知、答疑以及线下路演组织、签到、核验等工作）。

4.公证人员及主持人邀请（公证人员16组、主持人8位）。

5.大赛会场会务保障。

6.制作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优秀案例集。

详见“报价单”（另附）。

六、甲方权利义务

1.甲方有权在签订本合同前对乙方进行相关的资格审查。甲方在活动期间具体使用的项目内容必须客观、真实、合法。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的金额、时间、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有权对赛事承办情况进行全程监督、检查，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

3.协助乙方办理赛事举办过程中所需的各类审批手续（如有），承担因甲方原因导致手续办理延误或无法办理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4.协调赛事相关的政府部门、合作单位等关系，为乙方承办赛事提供必要的支持和便利。

七、乙方权利义务

1.根据赛事实际情况，在甲方授权范围内对赛事的具体组织和实施进行合理安排，但不得违反本协议约定和赛事相关规定。

2.制定详细、完善的赛事承办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场地租赁、设备器材租赁、人员招募与管理、宣传推广、赛事组织运营等方面，并提交甲方审核。在赛事承办过程中，严格按照审核通过的方案组织实施，确保赛事顺利进行。

3.负责赛事期间的各类费用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场地租金、设备器材费用、人员薪酬、宣传推广费用等，但本协议另有约定的除外。

4.按照甲方要求，定期向甲方汇报赛事承办进展情况，并提交相关报告和资料。

5.保证赛事所使用的场地、设备器材等符合安全、环保等相关标准和要求，为参赛人员提供良好的比赛环境。若因场地、设备器材等问题导致的安全事故或其他不良后果，乙方需承担相应责任。

6.对赛事过程中涉及的各类信息，包括参赛人员信息、赛事成绩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泄露给任何第三方。如有违反，需承担由此给甲方和参赛人员造成的损失。

7.在赛事承办过程中,积极配合甲方的监督和检查工作,对于甲方提出的合理意见和建议,及时整改和落实。

8.负责处理赛事期间出现的各类突发情况和紧急事件,制定应急预案并确保其有效实施,最大限度减少对赛事的影响。若因乙方处理不当导致赛事无法正常进行或造成其他严重后果,乙方需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八、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照约定期限付款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更正并给予甲方【6】个月宽限期。即,甲方应自收到乙方更正通知之日起【6】个月内向乙方付款,甲方在【6】个月内付款的,乙方自愿免除甲方逾期付款违约责任。否则,应自宽限期满之日起计算逾期付款违约金,逾期付款违约金以应付未付合同金额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逾期1年内,违约金总额最高不超过应付未付金额的1%,逾期超过2年的,违约金总额最高不超过应付未付金额的3%。若乙方未向甲方书面提出更正通知,视为乙方自行放弃向甲方主张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2.若因乙方原因造成赛事部分环节出现瑕疵,乙方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若因乙方重大过失或故意行为,导致赛事完全无法举办或中途取消,给甲方及第三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承办费用的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不按照本协议约定履行义务或者履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除本合同约定的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合同总价20%支付违约金,同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不行使合同解除权

的，乙方仍应按照上述条款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且继续履行合同义务。

4.乙方逾期履行本合同义务的，每逾期一日，应当承担合同总价3%的违约责任，逾期超过5日仍未完成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选择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当按照合同总价的20%承担违约责任，甲方不行使合同解除权的，乙方依然应当按照上述约定按日承担违约金。如因乙方逾期履行义务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一并赔偿。

5.未经甲方事前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约定权利义务交由他人处理，否则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就此每次应向甲方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甲方选择解除合同的，乙方除了按上述标准支付违约金外，应返还甲方已支付所有合同款项，还应当支付相当于合同总价款20%的款项作为合同解除的赔偿金，并赔偿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 对于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应当由乙方承担的任何费用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违约金、赔偿金等），甲方均有权直接自应付款中扣除，乙方对此没有异议，扣除自甲方通知到达乙方之日起生效，双方按照扣除后的金额进行结算。

7.若乙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代为履行，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聘请第三方履行的，不影响乙方按照其他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8.乙方及乙方人员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造成自身、甲乙双方或第三方的一切人身、财产损害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并负责赔偿；如因此导致甲方被追偿或受损的，由乙方承担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

9.乙方对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人身及财产损害、行政罚款等直接损失、预期利益损失及维权产生的公证费、鉴定评估费、调查取证费、交通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诉讼费等。

10.如因不可抗力或政府行为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原因导致一方无法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该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及时通知对方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在不可抗力或政府行为等情形消除后，双方应协商恢复协议的履行或变更协议内容。

九、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依法向昌吉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注：本协议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次赛事结束且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以下需正文)

甲方(章):

法人或有权签字人:

日期: 2025年 8月 6日

乙方(章):

法人或有权签字人:

日期: 2025年 8月 6日



附件 4-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652300				国库集中支付凭证				第 DP2025120801789 号			
资金性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251208				单位：元			
付款人	全 称	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			收款人	全 称	新疆飞马智旅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账 号	3004802009200114137				账 号	728728036018800019356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公园路支行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支行				
支付金额	人民币 (大写): 肆拾肆万柒仟元整					金额 (小写)					
						¥ 447,000.00					
单 位	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						
功能分类科目	2014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支付申请编号	AP20251208125138378						
结算方式	电子转账支付			用 途	付2025年数据要素X大赛新疆分赛承办服务费						
 支付印章  宇陈印宏 6523010072225					银行会计分录	实际支付金额：¥ 447,000.00					
						(借)					
					复核员：	 自治区分行 代理财税专用章 他用无效					

附件 4-支付明细

附件

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已花费部分清单

内容		说明	数量	使用 天数	单价	小计 (单价×元)	备注
一、会务用车部分							
会务用车部分	大赛用车 (接送机)	5座SUV	4辆	3天	1200元/辆/天	14400	9月10-12日接送 专家及嘉宾
		7座商务	4辆	3天	1500元/辆/天	18000	
	闭幕式用车	7座商务	5辆	2天	1500元/辆/天	15000	11月5-6日接送嘉宾
		34座大巴	2辆	1天	1700元/辆/天	3400	11月6日企业深度行
		7座商务	2辆	1天	1500元/辆/天	3000	11月7日嘉宾送机
		34座大巴	1辆	1天	1700元/辆/天	1700	
				总计	53800		
二、酒店部分							
用餐	大赛用餐	专家用餐 (自助)	6人	2餐	120元/人、天	1440	“AI for Science”主题日活动专家用餐
		专家用餐 (自助)	46人	2餐×1天	120元/人、天	1040	评审日
		专家用餐 (自助)	58人	1餐	60元/人	3480	专家评审说明会 (领导及专家)
		工作人员用餐 (自助)	70人	1餐	60元/人、天	4200	28名公正人员；7名主持人；每个赛道1名网络运维人员及1名会务保障人员（28名）；大赛组委会工作人员7名
	闭幕式用餐	领导嘉宾用餐（自助）	147人	2餐	60元/人、天	17640	各地州（县市）数发局57人，嘉宾30人，重点参赛企业60人
		工作人员用餐 (自助)	46人	3餐	60元/人、天	8280	主持人、会务保障人员、大赛组委会工作人员
用房	酒店	住宿（比赛）	6人	1天	340元/人、天	2040	“AI for Science”主题日活动专家住宿
			52人	2天	340元/人、天	35360	组委会6人，专家46人
		住宿（闭幕式）	49人	2天	340元/人、天	33320	组委会12人，嘉宾37人

附件

2025年“数据要素×”大赛新疆分赛已花费部分清单

内容	说明	数量	使用 天数	单价	小计 (单价×元)	备注
一、会务用车部分						
会务用车部分	大赛用车 (接送机)	5座 SUV	4辆	3天	1200元/辆/天	9月10-12日接送专家及嘉宾
		7座商务	4辆	3天	1500元/辆/天	
	闭幕式用车	7座商务	5辆	2天	1500元/辆/天	11月5-6日接送嘉宾
		34座大巴	2辆	1天	1700元/辆/天	11月6日企业深度行
		7座商务	2辆	1天	1500元/辆/天	11月7日嘉宾送机
		34座大巴	1辆	1天	1700元/辆/天	
				总计	53800	
二、酒店部分						
用餐	大赛用餐	专家用餐 (自助)	6人	2餐	120元/人、天	“AI for Science”主题日活动专家用餐
		专家用餐 (自助)	46人	2餐*1天	120元/人、天	评审日
		专家用餐 (自助)	58人	1餐	60元/人	专家评审说明会 (领导及专家)
		工作人员 用餐 (自助)	70人	1餐	60元/人、天	28名公正人员；7名主持人；每个赛道1名网络运维人员及1名会务保障人员（28名）；大赛组委会工作人员7名
	闭幕式用餐	领导嘉宾 用餐（自助）	147人	2餐	60元/人、天	各地州（县市）数发局57人，嘉宾30人，重点参赛企业60人
		工作人员 用餐 (自助)	46人	3餐	60元/人、天	主持人、会务保障人员、大赛组委会工作人员
用房	酒店	住宿（比赛）	6人	1天	340元/人、天	“AI for Science”主题日活动专家住宿
			52人	2天	340元/人、天	组委会6人，专家46人
		住宿（闭幕式）	49人	2天	340元/人、天	组委会12人，嘉宾37人

内容		说明	数量	使用 天数	单价	小计 (单价：元)	备注
会场租赁	比赛会场	迎宾馆一期会议室	1间	1天	8000元/间	8000	“AI for Science”主题日活动场地租赁
		迎宾馆二期会议室（200平方米）	4间	1天	5000元/间	20000	合并3-4号会议室；合并5-6号会议室；合并9-10号会议室；合并11-12号会议室（4个赛道）
		迎宾馆二期视频会议（144平方米）	1间	1天	4000元/间	4000	1个赛道1间
		迎宾馆二期会议室（188平方米）	2间	1天	2500元/间	5000	2个赛道2间
会场租赁	闭幕式会场	迎宾馆二期视频会议（144平方米）	1间	1天	4000元/间	4000	局长闭门会
		迎宾馆二期会议室（188平方米）	2间	1天	2500元/间	5000	5、6号会议室政企座谈会
		迎宾馆二期会议厅（1200平方米）	1间	1天	10000元/间	10000	闭幕式
		迎宾馆二期7号会议室	1间	1天	2500元/间	2500	工作间，证书制作领取室
		迎宾馆二期平台	1间	1天	2000元/间	2000	供需对接会
		接待室	2间	4天	1500元/天	12000	采访问、工作间（大赛及闭幕式各2天）
					小计：	179300	
三、会务部分							
会务部分	人员保障	决赛主持人	7人	1次	1500元/人、次	10500	每个主持人负责2个赛道
		闭幕式主持人	1人	1次	5000元/人/次	5000	闭幕式主持
		决赛公证处	16组	1次	1500元/组、次	24000	每个赛道有1组公正人员（14组）；抽签有2组
		会务服务	10人	2天	1000元/人/天	20000	会场服务、选手运营人员等

内容	说明	数量	使用 天数	单价	小计 (单价: 元)	备注
设备 租赁	摄像设备 租赁	比赛录播/ 直播	2次	2次	5000元/次 (录播) 10000元/次 (直播)	15000 “AI for Science”主题日录 播1次; 供需对接会直播及 闭幕式直播1次
物料保障	宣传	大赛手册 印刷	640册		25元/册	16000 选手指南500册; 专 家打分操作手册60 册; 评委手册80册
		项目成果 分析报告	300册		180元/册	54000 168个队伍各1册, 13地州各4册, 昌吉 州29册, 自治区相 关 厅局共留存40册
	会议材料印 制	会议材料 印制	80套		150元/套	12000 会场材料印刷、单 页制作印刷
	宣传物料	物料制作	1次	1次	21000元	21000 现场宣传物料制作 (会场指引牌、各 类工作证300份等)
	会场办公用 品采购	办公用品 采购	1次	1次	6400元	6400 会场用办公用品, 包含纸笔、文件夹 、文件袋、打印机 耗材等
				小计	183900	

四、昌吉州参赛队伍专家项目指导费

昌吉州参赛 队伍专家项 目指导费	进入新疆分 赛参赛队伍 的专家项目 指导费	24支			30000	
				小计	30000	
				总计	447000	

附件 5:

绩效评价报告主管部门意见反馈表

填表时间:

项目名称	2025 年数据要素 x 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		
评价时间范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绩效评价时间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评价机构	新疆宏昌天圆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范若楠 18650797289
主管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数字化发展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杨阳 13999352252
主管部门意见	无意见		
主管部门签章确认	主管部门（盖章）： 签字：13999352252		

注：1. 本表需提交一式两份；
2. 本表请于 3 日内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

绩效评价报告财政部门意见反馈表

填表时间:

项目名称	2025 年数据要素 x 大赛新疆分赛承办资金项目		
评价时间范围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绩效评价时间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
评价机构	新疆宏昌天圆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范若楠 18650797289
财政部门	昌吉回族自治州财政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米卡古丽 13999550062
财政部门意见	无意见。		
财政部门签章确认	财政部门（盖章）： 签字：米卡古丽		

注：1. 本表需提交一式两份；
2. 本表请于 3 日内反馈，逾期视为无意见。